

案號：

## 農地租賃契約承租名義變更申請書(轉讓)

\_\_\_\_\_ (原承租人)原承租貴處管有坐落臺東縣 \_\_\_\_\_ 鄉市鎮  
段 \_\_\_\_\_ 地號面積 \_\_\_\_\_ 平方公尺出租農地，自民國 \_\_\_\_\_ 年間即由  
原承租人轉租予本人\_\_\_\_\_ (受讓人)農作使用，特檢附下列證  
明文件，請貴處准由本人承租，本人願依貴處之出租條件，簽(改)訂  
農地租賃契約。

一、原承租人及申請人之雙證件①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；②健保卡正反面影  
本、汽機車駕照正反面影本或戶籍謄本各 1 份。

二、申請人之切結書。

三、現耕證明書。

四、權利移轉證明文件：讓渡書；承租權利拋棄證明。

此 致

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花東區處

申請人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通 訊 住 址：

電 話：

手 機：

中 華 民 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案號：

# 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\_\_\_\_\_（以下簡稱本人）使用原承租人\_\_\_\_\_

\_承租貴管坐落臺東縣 鄉市鎮 段 地號面積

平方公尺出租農地，屬實無誤。且本人確實於上開土地耕作，土地上一切地上物全部為本人所有。倘有原承租人或第三人就該等地上物或本人耕作事實提出異議時，本人願負一切法律及賠償責任，與貴處無涉。如有虛偽不實，本人同意與貴處所簽之上述土地租約自貴處通知之日起失其效力，且不得向貴公司請求任何賠償或補償，恐空口無憑，特立此切結書為證。

此 致

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花東區處

立切結書人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通 訊 住 址：

電 話：

手 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案號：

# 現耕證明書

貴管坐落臺東縣\_\_\_\_\_鄉/鎮/市\_\_\_\_\_段\_\_\_\_\_地號面積\_\_\_\_\_

\_\_\_\_\_農地，原出租予\_\_\_\_\_，現確係由現使用人\_\_\_\_\_

\_\_\_\_\_(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耕作種植\_\_\_\_\_，經查屬實

無誤，特此證明。

此致

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花東區處

\_\_\_\_\_ (鄉/鎮/市)

村/里長：

簽章<sub>印</sub>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案號：

# 讓 渡 書

本人 向台灣糖公司花東區處承租臺東縣 鄉市鎮

段 地號面積 平方公尺出租農地，今將  
土地使用權及地上物所有權轉讓予 ，恐雙方約定口說無憑，特  
立此書為證。

讓渡人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通 訊 住 址：

電 話：

手 機：

受讓人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通 訊 住 址：

電 話：

手 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案號：

## 土地承租權利拋棄書

立拋棄土地承租權利人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承租貴處管有座落臺東縣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鄉  
市鎮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段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地號面積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平方公尺土地，茲為本人  
對於前項承租之農地，已無繼續承租需要，自願自立具拋棄書之日起，  
無條件同意拋棄承租權利，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書為證。

此 致

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花東區處

權利拋棄人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址：

通 訊 住 址：

電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話：

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機：

中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華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民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